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已于2023年8月18日向全体监事发送会议通知，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由陈敏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采取书面表决、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亿元（含）闲置自有资

金进行委托理财，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10%。相关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择机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 年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本议案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合同文件，并负责安排办理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2023-076）。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